

柳州市人民政府

柳政函〔2022〕28号

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取消融水苗族自治县四荣乡 牛棚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

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取消四荣乡牛棚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请示》（融政报〔2022〕2号）已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取消融水苗族自治县四荣乡牛棚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。

二、你县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、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》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》等法律法规以及自治区有关政策规定，加快推进四荣乡新集镇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工作，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规范化建设和管理，确保饮用水安全。

三、市直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，指导融水苗族自治县做好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建设和保护工作。

柳州市人民政府

2022年1月23日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和园林局、卫生健康委、文化广电旅游局、行政审批局。

